

榆林市横山区 2024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
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

技术委托合同

甲 方: 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

乙 方: 西安蓝图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榆林市.横山区

甲方：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委托人）

乙方：西安蓝图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托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方公开采购，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完成榆林市横山区2024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工作。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榆林市横山区2024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

2、服务地点：榆林市横山区；

二、工作内容

榆林市横山区 2024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工作内容主要包括：确定成片开发范围；实地调研，了解待实施成片开发范围内的国土空间利用方向、现状、权属、征收区域、公益性用地的类型及分布情况、是否存在违法用地等情况；编制横山区成片开发方案；征求发展改革、财政、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水利、林业等相关部门意见；听取县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相关专家学者、社会公众的意见；经横山区人民政府研究通过后，按相关程序逐级送审，最终经省人民政府审定批准后，取得批复文件。

三、技术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 年1月 1日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4月23日修正）；

3、《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 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

4、《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司关于提供建设用地审查要点的函》（自然资用途管制函〔2020〕15号）；

5、《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改进管理方式切实落实耕地占补平衡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0〕27号）；

6、《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陕发〔2020〕17号）；

7、《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关于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0〕25号）；

8、《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试行）> 的通知》（陕自然资规〔2022〕1号）

四、项目工期及成果提交

1、本项目工期为60天，起始日期按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提供最终项目成果2套，包含文字、图件、表格等，并提供电子版(WORD、EXCEL、PDF、CAD、TXT格式数据、Arcgis图件、SHP数据层、MDB数据库、电子光盘数据等)。

五、项目总费用及付款方式

1、项目总费用为：陆拾贰万贰仟元整（¥：622000.00元）；

2、项目付款方式

（1）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项目总费用的40%，为：贰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248800.00元）。

（2）第二次支付：待完成全部工作，提交项目成果后，支付项目总费用的60%，为：叁拾柒万叁仟贰佰元整（¥：373200.00元）。

3、甲方支付费用前，乙方需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

六、甲方义务与责任

- 1、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相关技术资料；
- 2、对向乙方提供的基础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3、按照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 4、积极配合乙方工作，指定专人作为甲方项目联系人。

七、乙方义务与责任

- 1、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汇报该合同任务执行情况；
- 2、乙方提供的项目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质量技术要求；
- 3、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如遇甲方所提供的材料有不统一、不明确、不详实之处时应立即向甲方汇报，不得以此延误时间；
- 4、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他人提供和泄露项目资料。

八、违约责任

- 1、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无偿修改，直至合格为止；
- 2、如因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原因产生的责任由甲方负责；
- 3、由于土地相关政策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处理。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单位所在地管辖法院诉讼解决。

十、附则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项目费

用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 方： 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 (盖章)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刘清立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环城北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610800016086793K

电话/传真： 0912-7660079

签订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乙 方： 西安蓝图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李刚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6号高新银座A座8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096057430B

开户名称： 西安蓝图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碑林区支行

帐 号： 8060 1050 1421 0073 08

电话/传真： 029-88229600

签订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西安蓝图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加榆林市横山区 2024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HSZC2025-022JC 根据采购人确认意见, 现确定你公司为本次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为人民币陆拾贰万贰仟元整(¥622000.00 元)。

请贵公司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1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及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如未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也未及时报备案, 按违约处理, 采购人将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

特此通知!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2025 年 06 月 26 日

